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日本制铁向公司提出技术专利诉讼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日本制铁株式会社(以下称“日本制铁”)10月14日宣布,因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“宝钢股份”或“公司”)违反日本制铁电磁钢板相关专利,生产电磁钢板供应丰田汽车用于电动汽车制造,已向东京地方法院起诉宝钢股份和丰田汽车,要求两家企业分别给予200亿日元的损害赔偿。

作为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国际化公司,宝钢股份在开展国内外各项业务过程中,遵循合法、诚信的基本原则,严格遵守包括知识产权法在内的各类法律法规。关于此次知识产权争议,公司认为,专利认定应当建立在双方严谨、科学的技术交流和求证基础上,对于日本制铁单方面主张,宝钢股份不予认同。

针对日本制铁所提出的技术专利诉讼,宝钢股份将积极应诉,坚决捍卫公司权益。

公司尚未收到正式的起诉文书,本次诉讼也尚未开庭审理,尚不能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诉讼的进展情况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19日